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5-047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5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7	珍宝岛	2025/6/18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6月5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61.24%股份的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在2025年6月1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已于2025年6月15日收到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控股股东提议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以临时提案形式增加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予以审议。

公司拟为参股子公司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人民币2.0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6月5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5日

至2025年6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4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5 年 3 月 26 日、2025 年 4 月 2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 5 日和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1、13、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11、13、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公司股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议案 9 回避表决，持有公司股票的监事对议案 10 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 2025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